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遂昌县石练南街加油站			
项目名称	遂昌县石练南街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 化工 ☐ 工贸 ☐ 其他			
项目简介	遂昌县石练南街加油站是一家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位于浙江遂昌县石练镇南街，主要从事成品油：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现有从业人员 4 人。该加油站现有加油机 2 台、20m392#埋地汽油罐 1 只，15m30#埋地柴油罐 1 只，折合成油罐总容积为 27.5m3（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依据 GB50156-2021《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的规定，属于三级加油站。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人员积极与企业进行了沟通，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该加油站，该加油站对提出的问题均进行了整改落实。本项目安全评价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详见表 6-1。 表 6-1 本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一览表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
		总平面布置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与现状存在不一致。 （站房西北面的 3 只柴油罐和围墙已拆除改为自助洗车区，图纸上还存在柴油罐和围墙；罩棚面积与实际不符；油罐区西北侧的架空电力线已拆除，图纸上仍存在架空电力线）。	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修正总平面布置图，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	已整改，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设计资质单位中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重新出具了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图、爆炸区域划分图、工艺流程图。。
		个别油罐人孔盖存在有生锈腐蚀现象。	对油罐操作井内的人孔盖、管道、法兰等进行防腐处理。	已整改，已对油罐操作井内的人孔盖、管道、法兰等进行了防腐处理。
		两台加油机上的加油软管未安装拉断阀。	给加油机上的加油软管安装拉断阀。	已完成整改，新更换的两台加油机加油软管上安装了安全拉断阀。
		油气回收接口未设置明显标识	给油气回收接口设置标识。	已整改，油气回收接口已设置标识。
		信息系统未设置不间断供电电源。	给信息系统设置不间断供电电源。	已整改，安装了容量为 1000VA/600W 功率的不间断供电电源。

	提供的防爆电气检测报告已过期。	电气防爆安全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	已整改,电气防爆安全经浙江科安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合格。
	加油区张贴的安全警示标志不符合 GB/T2893.5、GB2894、GB13495.1、GB15630 等的规定。	按照 GB/T2893.5、GB2894、GB13495.1、GB15630 的规定在加油区重新张贴明显的“禁止吸烟”“严禁烟火”“禁打手机”“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已完成整改,已按照 GB/T2893.5、GB2894、GB13495.1、GB15630 的规定在加油区、油罐区张贴了“禁止吸烟”“严禁烟火”“禁打手机”“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汽油罐、柴油罐人孔盖上的管道未张贴管道名称和流向箭头。	按 GB7231-2003《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的规定标明介质名称、流向箭头。	已完成整改,按 GB7231-2003《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的规定给汽油罐、柴油罐人孔盖上的管道张贴管道名称和流向箭头。
	该站厕所未张贴醒目的“严禁烟火”“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按照 GB/T2893.5、GB2894、GB13495.1、GB15630 的规定在厕所门口张贴明显的“严禁烟火”“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已完成整改,已在厕所张贴了“严禁烟火”“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油罐区未张贴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	油罐区张贴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	已完成整改,已在油罐区张贴了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
	未按 AQ3010-2022《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的规定修订完善卸油、加油等安全操作规程。	按 AQ3010-2022《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的规定修订完善卸油、加油等安全操作规程。	已整改,已按 AQ3010-2022《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的规定修订了卸油、加油等安全操作规程。
	2024 年度未组织应急预案演练。	组织应急预案演练。	已整改,于 2024 年 8 月 6 日组织了应急预案的演练。
	未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职责。	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已整改,已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了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

		未按《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职责。	按《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已整改，已按《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了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未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已整改，已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了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未依据《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依据《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企业已依据《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修订完善了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任命的专职安全管理员郑淑萍尚未取得安全合格证书。	任命的专职安全管理员郑淑萍应取得应急管理部门核发的安全合格证书。	已整改，专职安全管理员郑淑萍于2024年6月21日取得了温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安全合格证书。
		修订后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尚未重新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修订后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重新向遂昌县应急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已完成整改，于2024年8月5日取得了遂昌应急管理局核发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备案编号：331123-2024-0042)。
	通过对遂昌县石练南街加油站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和分析，该加油站在经营过程中主要危险性在于汽油、柴油的易燃易爆危险性，在日常安全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金礼权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金礼权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陈晓俊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周佳捷	报告校核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礼权 陈晓俊 陈涵跃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礼权 陈晓俊 陈涵跃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周佳捷		
	技术专家			
现场勘察时间		2024. 4. 17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8





